

蘇

江苏省志

江苏省地方志
编纂委员会

交通志·航运篇



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江苏省志·交通志·航运篇

江苏古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江苏省志·交通志·航运篇/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一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2001.12

ISBN 7-80643-609-X

I. 江... II. 江... III. ①江苏省—地方志②水路
运输—概况—江苏省 IV. K2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74475 号

书 名 江苏省志·交通志·航运篇
编 著 者 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责任编辑 常宁文
出版发行 江苏古籍出版社
地 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 编 210009
照 排 江苏省志办印务中心
印 刷 者 南京四彩印刷厂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32.75
插 页 10
字 数 573 千字
印 数 1—2040 册
版 次 2001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643-609-X/K·182
定 价 (精)105.00 元

(江苏古籍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1986年1月—1999年3月)

主任委员 顾秀莲(1986年1月—1989年12月)

陈焕友(1989年12月—1995年9月)

郑斯林(1995年9月—1999年3月)

副主任委员 胡福明 罗运来 段绪申 刘 坚

盛思明 汪文超 王建中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于鸿模 王一香 王小敏 王淮冰

王朝元 王霞林 冯志道 许京安

孙富中 吕振林 李炳才 吴 铗

吴鹃筠 邱克勤 沙人麟 沈嘉荣

陈乃林 金靖中 姜其温 姜宗濂

洪焕椿 施绍祥 施学道 秦 杰

耿保和 顾 愉 徐福基 钱协寅

梁昆义 蒋迪安 颜 伟 濮梦龄

瞿光枢

专职委员 樊发源 杨 巩 徐 复 朱锡通

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1999年4月起)

主任委员 季允石

副主任委员 俞兴德 胡福明 段绪申 张长胜
王建中

委员(排名以发文顺序为准)

顾介康	钱协寅	唐 建	赵京玉
吕振林	柯广坚	刘向东	戴镇基
张九汉	吴 晶	黄玉生	钱志新
周 游	叶 坚	徐其耀	王永顺
陈乃林	杨布尔	梁昆义	施学道
季根章	杨卫泽	王传明	夏 鸣
谈宝忠	邹国忠	宋林飞	朱步楼
王宏民	吴新雄	于广洲	孟金元
陈德铭	程亚民	夏 耕	陈从亮
李全林	苏泽群	周大平	丁解民
余义和			

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01年3月起)

主任委员 季允石

副主任委员 梁保华 俞兴德 段绪申 张长胜 王建中

委员(排名以发文顺序为准)

李云峰	薛 和	唐 建	赵京玉
宋玉友	柯广坚	姚晓东	周和平
吴 晶	黄玉生	钱志新	吴瑞林
王永顺	顾汉萍(女)	周桂根	王时中
酆祥林	蒋华年	黄莉新(女)	张九汉
叶 坚	季根章	周 琛(女)	王传明
杨布尔	周 游	许祖元	谈宝忠
宋林飞	廖 进	王宏民	王 荣
潘永和	李全林	杨卫泽	罗一民
陈震宁	陈从亮	陶培荣	季建业
史和平	夏 鸣	仇 和	

《江苏省志》总纂、副总纂

总 纂 胡福明

副 总 纂 樊发源 姜其温 吴 镗 邱 路

郁 冠 翁 展 刘登仁 蔡秋明

叶春生 熊人民 张俊森 汪文超

王建中

总 序

陈 焕 友

在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新的历史时期，规模宏大的《江苏省志》各分卷开始陆续问世了！这是我省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重要工程，也是我省文化史上的一件大事，功在当代，惠及子孙。

《江苏省志》是江苏省人民政府主持编纂的大型地方资料文献。全志共 92 卷，约 4000 多万字。内容从自然到社会，记述江苏的历史和现状，展示了江苏人民在 10 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辛勤劳动、进行革命和建设的宏伟业绩，特别是 1978 年贯彻改革开放政策以来所取得的巨大成就。

编纂《江苏省志》的根本目的，在于提供我省准确、全面、完整、系统的地情资料，为今人及后人了解江苏、认识江苏、发展江苏提供借鉴，以期起到资治、存史、教化之功效。

编纂《江苏省志》，是历史赋予我们的神圣使命，是江苏人民的迫切需要。我国历来有修志传统，江苏省又素有人文荟萃之誉。但是，自清代康熙六年（1667 年）江苏建省 300 多年来，由于种种原因，还没有一部完整的《江苏省志》出版面世。康熙二十三年刊刻的《江南通志》，仍按江南省旧例，以江苏与安徽合置。雍正九年（1731 年）重修的《江南通志》，刊刻于乾隆元年（1736 年），地域范围一仍其旧。宣统元年（1909 年）设江苏通志局，为创修《江苏通志》之始，此后，在民国 7 年（1918 年）、民国 18 年和民国

34年,先后4次动议,4次设局编修,其结果是4次中辍。当时,先后出任总纂、主编的缪荃荪、冯煦、庄蕴宽、吴廷燮,都是著名的大手笔,终因种种原因,加上人事更迭,最后只留下部分铅印本和一大摞手稿。这部《江苏省志》的最终出版面世,从而结束“内地十八省,唯江苏无专志”的历史!

《江苏省志》工程浩大,牵涉面广,编修实属不易。自1986年起步,到第一部编修完成的《江苏省志·陶瓷工业志》于1993年交付出版,前后已历时8年,整套《江苏省志》全部出版面世,还需要若干年艰苦的努力。在编纂过程中,动员组织了数千名各行各业的人员参与这项工作。修志人员从研究情况、制订篇目开始,到搜集、整理、鉴别、考证资料,撰写志稿,组织专家、行家多次评审,对志稿反复修改编纂加工,最后定稿付梓,这是众手成志的工作过程,也是一个相当严谨的科学的工作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既要在浩如烟海的文献典籍中辛勤搜寻资料,并要通过社会调查挖掘抢救珍贵资料,还要集中众人的智慧,字斟句酌,认真推敲,精心撰写,方能完成。这届修志,队伍之庞大,组织之严密,方法之科学,都是以往修志所不可比拟的。可以说,这部《江苏省志》,是我省修志人员肩负党和人民的重托、辛勤笔耕的科学结晶。

这部《江苏省志》,大部分资料来自历代文献和档案资料,亦有部分资料采自口碑,皆弥足珍贵。编成这部巨型的科学著作,除了修志队伍努力的工作外,还依靠许多老干部、老同志的大力支持以及许许多多孜孜不倦工作的无名英雄的配合。

地方志书的实用性极强,修志是为了用志。我们殷切希望《江苏省志》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充分发挥作用。

凡 例

一、本志定为《江苏省志》，各专业志定名为《江苏省志·××志》。

二、本志上限不定，各类事物的记述，均追溯至起始发端；下限年份，考虑到各专业志的相对独立性和全志编纂时间较长，分别采用 1987 年、1990 年、1992 年。下限为 1987 年的专业志，其概述和大事年表延伸至 1990 年或 1992 年。

三、本志记述江苏省现行行政区划境域内之事物。对在江苏境内的中央、军队以及兄弟省、市、自治区所属企业、事业单位和三资企业等均作记述。为反映事物的完整性，对业务主管范围延伸至省外者，延伸部分作简略记述。

四、本志记事，详今略古。全志设 89 部专业志，另有《总述·大事记》、《江苏人民革命斗争纪略》、《附录》各 1 卷，共计 92 卷。

五、本志从现代社会分工、科学分类和便于编纂出发，继承“横分门类，纵向叙述”的传统做法。各专业志原则上设章、节、目、子目四个层次。少数专业志增设“篇”的层次。

六、本志采用述、记、志、传、录、图、表等并用的综合体裁。全志的总述和专业志的概述，述议结合，勾勒事物发展的轮廓；全志的大事记和专业志的大事年表，以编年体为主，辅之以纪事本末体。各类专业志用记述体。

七、本志《人物志》分传、简介、表三个层次。生不立传，但可

以入人物表。各专业志不设人物章,用以事系人的办法,反映人民群众的作用。

八、一般专业志不写党、团、工会组织及其活动,有关内容入《党派志》或《社团志》。中共各级委员会的重大决策和民主党派的重大参政活动,穿插在专业记述之中。土地改革、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归入《农业志》记述;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城市部分归入《商业志》记述,农村部分归入《供销合作社志》记述;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归入《轻工业志》记述;《综合经济志》则综合记述“三大改造”和城市经济体制改革。政治运动不设专志,分别在《大事记》和有关专业志中记述。

九、为了行文简略,以“建国前(或后)”表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或后)”。

十、本志资料,均为经过核实整理的历史文献、档案和口碑资料,一般不注明出处。建国后的统计数字,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字入志;统计部门没有的数字,以业务主管部门的统计数字入志。

十一、历史纪年,建国前先写朝代纪年,后括注相应的公元纪年;建国后一律用公元纪年。大事记和大事年表中,一律用公元纪年,建国前的公元纪年括注朝代纪年。

十二、计量单位,采用国务院 1984 年 3 月 4 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1984 年 3 月以前使用的计量单位则照实记载,必要时用括号注明其换算值。

十三、数字的使用,按 1983 年 12 月 10 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七单位于 1986 年 12 月 31 日颁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执行。

十四、地名,以省地名委员会颁布的地名为准。古地名用原名,有准确地域范围的括注今地名。地图,以省测绘局的标准图为蓝本。

江苏省交通史志编纂委员会

名誉主任委员 周赤民 丁子纲 徐华强

主任委员 章俊元

副主任委员 施因

委员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昌保 朱连礼 李宝贵

陈小桐 吴浩良 沈祥浩

陆维让 花德祥 周世忠

张纪成 张崇杰 张崇新

金勤 钟文勤 姜浩

顾一宝 徐文虎 黄远威

唐艺 崔志仁 董文虎

谢长怀 潘新

办公室主任 董文虎

总 编 张纪成

《江苏省志·交通志·航运篇》编写组

主 编 蔡致中

副 主 编 顾奎章

编 写 人 员 蔡致中 顾奎章 朱晓燕

本卷责任副总纂 邱 路

本卷责任协纂 屠武周 吴福林

序

马克思曾讲过：“人类历史始终是和产业史交通史关联着。”交通运输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的重要基础设施、国防建设的必要条件，交通运输与社会经济、政治文化、国防建设及人民生活紧密相连，休戚相关。

江苏地处长江下游，京杭运河纵贯南北，境内水网密布，物产丰富，水运为重要的运输方式，有着悠久的历史。春秋战国时期，吴以水军起家，吴王夫差为北上争霸，开凿了沟通长江与淮河的人工运河邗沟，其后经不断修治，为漕运要道。唐宋以来，仰食东南，水运为国命所系。鸦片战争后，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内河航权丧失，江苏地方小型轮运业在艰难中诞生、生存。到1949年初，江苏航道、港口、船舶仍然处于自然的、陈旧的落后状况，制约着水运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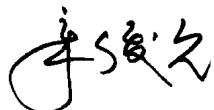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江苏地方交通运输在长时期内实行“水陆并举，以水为主”的方针，航道、港口建设和船舶制造更新变化显著，内河、沿海和远洋运输发展迅速，改革开放以来，水上运输又进入了一个全方位、多层次的发展时期。1987年，江苏航道通航里程23653公里，占全国的22%，全省有77%的乡镇通达水运。沿海、沿江有5个港口对外开放；江苏地方中小型船舶年生产能力达40万吨，居各省地方造船能力的首位；全省内河货运量达21541万吨、周转量达3428945万吨公里。运量大、运距长的煤

炭、石油、水泥、砂石、建筑材料、金属矿石、化肥、粮食、棉花、农副产品及进出口器材设备、原材料等大宗物资运输，皆由水运承担。水运是江苏经济持续、稳定发展的重要支柱。

盛世修志是我国的传统。以往有关交通航运史料，散见于史志的地理志、河渠志、食货志以及人物传记内，缺乏整体、系统的记载。1980年，江苏省交通厅设立编史办公室，开始编写航运、公路交通史，1984年改为江苏省交通史编审委员会，1988年复改为江苏省交通史志编纂委员会，着手编写《江苏省志·交通志》航运篇与公路篇专志，编委会委员为交通厅各部门负责人，历届编委会正、副主任均由交通厅新、老厅长担任，以强化编史修志领导，并指导全省各市、县交通史志的编写工作。

，《江苏省志·交通志》是江苏省人民政府、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统一领导和部署下编写的一部专志，航运篇列为交通志的首篇并单独成书，体现了江苏交通运输的特色。本书的编写得到省人民政府、省地方志编委会及办公室的关注和具体指导，交通厅各部门及各市、县交通局对本书提供了宝贵的资料和意见，负责编写的同志认真负责，广泛搜集资料，六度寒暑，三易其稿，始成定篇。

本篇分设航道、港口、运输、管理、教育与科技五章，遵循“略古详今，立足当代”的原则，追述了江苏古、近代及民国时期的航运史料，比较全面、系统地编纂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近40年江苏水运发展的重要史料，内容丰富详实，为全省交通部门及所属生产、科研、教学单位提供了一本可信志书，并为进一步探索江苏航运发展规律，开创水运事业现代化建设新局面，振兴江苏经济，提供了历史的借鉴。



2001年10月

总 目

第 1 卷	总述	第 22 卷	纺织工业志
第 1 卷	大事记·古代部分	第 23 卷	陶瓷工业志
第 1 卷	大事记·民国部分	第 24 卷	盐业志
第 1 卷	大事记·建国后部分	第 25 卷	医药志
第 2 卷	地理志	第 26 卷	电子工业志
第 3 卷	人口志	第 27 卷	冶金工业志
第 4 卷	计划生育志	第 28 卷	机械工业志
第 5 卷	天文事业志	第 29 卷	石油工业志
第 6 卷	气象事业志	第 30 卷	化学工业志
第 7 卷	地质矿产志	第 31 卷	煤炭工业志
第 8 卷	地震事业志	第 32 卷	电力工业志
第 9 卷	土壤志	第 33 卷	建材工业志
第 10 卷	生物志	第 34 卷	建筑志
第 11 卷	土地管理志	第 35 卷	军事工业志
第 12 卷	综合经济志 (上、下)	第 36 卷	乡镇工业志
第 13 卷	水利志	第 37 卷	城乡建设志
第 14 卷	农业志	第 38 卷	房地产管理志
第 15 卷(上)	林业志	第 39 卷	风景园林志
第 15 卷(下)	园艺志	第 40 卷	测绘志
第 16 卷	畜牧志	第 41 卷	环境保护志
第 17 卷	水产志	第 42 卷	交通志·航运篇
第 18 卷	农机具志	第 42 卷	交通志·民航篇
第 19 卷	海涂开发志	第 42 卷	交通志·铁路篇
第 20 卷	蚕桑丝绸志	第 42 卷	交通志·公路篇
第 21 卷	轻工业志	第 43 卷	邮电志
		第 44 卷	商业志

第 45 卷	供销合作社志	第 67 卷	检察志
第 46 卷	粮食志	第 68 卷	审判志
第 47 卷	物资志	第 69 卷	司法志
第 48 卷	对外经济贸易志	第 70 卷	民政志
第 49 卷	旅游业志	第 71 卷	地名志
第 50 卷	商品检验志	第 72 卷	劳动管理志
第 51 卷	海关志	第 73 卷	人事管理志
第 52 卷	工商行政管理志	第 74 卷	外事志
第 53 卷	价格志	第 75 卷	侨务志
第 54 卷	标准化志	第 76 卷	档案志
第 55 卷	计量志	第 77 卷	教育志(上、下)
第 56 卷	财政志(上、下)	第 78 卷	科学技术志
第 57 卷	税务志	第 79 卷	社会科学志
第 58 卷	金融志	第 80 卷	报业志
第 59 卷	保险志	第 81 卷	出版志
第 60 卷	审计志	第 82 卷	广播电视志
第 61 卷(上)	议会 人民代表大会志	第 83 卷(上)	文化艺术志
第 61 卷(中)	政府志	第 83 卷(下)	文学志
第 61 卷(下)	政协志	第 84 卷	文物志
第 62 卷(上)	中共志	第 85 卷	卫生志(上、下)
第 62 卷(中)	民主党派 工商联志	第 86 卷	体育志
第 62 卷(下)	国民党志	第 87 卷	宗教志
第 63 卷	社团志·工人团体篇	第 88 卷	民俗志
第 63 卷	社团志·农民团体篇	第 89 卷	方言志
第 63 卷	社团志·青年团体篇	第 90 卷	人物志(上、中、下)
第 63 卷	社团志·妇女团体篇	第 91 卷	江苏人民革命斗争 纪略
第 64 卷	军事志(上、下)	第 92 卷	附录
第 65 卷	政府法制志		
第 66 卷	公安志		